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5-006

债券代码: 185817.SH、185969.SH、137626.SH、137812.SH、115012.SH、240489.SH

债券简称: 22 粤港 K1、22 粤港 02、22 粤港 03、22 粤港 04、23 粤港 01、24 粤港 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

(三) 会议时间: 2025 年 4 月 7 日 10:00

会议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港口中心 2706 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 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其中董事宋小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五)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主持,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 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分别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述职。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吉争雄先生、肖胜方先生、朱桂龙先生是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3 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预算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9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544,531,35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4,236,722.6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1%。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

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预算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预算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 2025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合计为人民币 150 亿元。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发行公司债、融资票据、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出口押汇、票据贴现、融资租赁、保险融资等。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获批债务融资额度内，实施债务融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信息披露，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62,000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董事苏兴旺先生、宋小明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

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3 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的公告》。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173,000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的公告》。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5 年在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含利息收入) 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 每日最高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含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授信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 结算服务费不超过 20 万元, 其他金融服务费不超过 200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董事苏兴旺先生、宋小明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 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3 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预计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董事苏兴旺先生、宋小明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3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于2025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综合授信及结算等业务，并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约定有关内容。原《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到期后，公司执行新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董事苏兴旺先生、宋小明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3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广州港合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担保公司”）和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港财务公司”）担保授信服务，其中合诚担保公司每日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2.6亿元，广州港财务公司每日最高担保余额不超过1.4亿元，平均担保费率不高于1.5%/年，担保授信有效期自本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董事苏兴旺先生、宋小明先生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 3 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共计计提商誉减值 2,570,206.57 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一）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拟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1.对总经理郑灵棠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对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马楚江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对副总经理马金骑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对纪委书记林伟奇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对副总经理朱少兵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对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李明忠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对财务总监何晟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对董事会秘书梁敬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对董事、总经理陈宏伟先生（离任）2024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薪的董事）2024 年度薪酬情况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郑灵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预算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 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七) 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办理股东会召开的具体事宜。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九) 会议通报了《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